

如皋市城南街道 GJ2018-257#B1 和 GJ2018-257#B2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公示

项目名称：如皋市城南街道 GJ2018-257#B1 和 GJ2018-257#B2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项目

委托单位：江苏省如皋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调查单位：江苏伟恒土壤治理科技有限公司



如皋市城南街道 GJ2018-257#B1 和 GJ2018-257#B2 地块位于江苏省南通市如皋南站东侧，334 省道西侧，地块占地面积约 122917 平方米(合计约 184.3755 亩)，土地使用权人为宋家桥社区集体。本地块调查范围为如皋市城南街道 GJ2018-257#B1 地块（69990m²）和如皋市城南街道 GJ2018-257#B2 地块（52927m²）。地块东至农田和荒地，南至农田，西至如皋南站，北至农田和荒地。

本次调查地块规划用途为居住用地（R），属于 GB36600-2018 中规定的第一类用地。

根据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》（HJ 25.1-2019）和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》（HJ 25.2-2019）规定要求，本次调查采用系统布点法（80 m×80 m）进行布点，共布设土壤采样点 22 个（含土壤对照点 1 个），底泥 2 个，土壤采样深度 0-0.5m，共快筛土壤样品 22 份（其中土壤样品 21 份，对照点样品 1 份），底泥样品 2 份。

如皋市城南街道 GJ2018-257#B1 和 GJ2018-257#B2 地块内及周边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，该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，无需开展第二阶段调查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活动可以结束，地块可满足规划用途作为城市建设中的居住用地（R）。

本次公示时间不少于 60 个工作日。公众对本项目有生态环境相关意见的，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提出。公示期间，对公示内容如有异议，请以书面形式反馈，个人须署真实姓名，单位须加盖公章。

联系人：程玉林

联系电话：13912711587

通讯地址：江苏省南通市开发区崇州大道 60 号 11A602 室